

1305

泉州文史資料

第八輯

內部刊物

泉州市鯉城區

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福建省泉州市委員會

文史資料研究委員會編

泉州文史資料

第八輯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會議福建省泉州市委員會
文史資料研究委員會編

※

泉州報印刷廠印刷

一九六三年二月十五日

編輯 凡 例

一、本選輯系仿照全國政協編輯“文史資料選輯”的先例，從征集的史料中，選載與泉州市有關的歷史資料。

二、本選輯刊印的目的在於保存和積累歷史資料，並推動撰寫資料工作的開展。所選的資料大都是撰寫者親身經歷和見聞，有一定的歷史價值，但由於每人都有一定的局限性，所述史實可能不盡翔實，觀點可能不盡正確，因此，本選輯只在內部作為不定期刊物發行，以供有關方面研究地方歷史時的參考。

三、本選輯所選的材料，包括從清末到全國解放有關軍事、政治、經濟、文化、華僑、宗教的各個方面的歷史事件，不拘體裁，只要有歷史價值，均可選入。

四、本選輯的資料，歡迎閱者提出補充和訂正。

五、本選輯對來稿可加以選錄、刪節和文字上的修改。

目 录

錢东亮血腥統治泉州罪行录	何健魂 (1)
我与自治軍和討賊軍的关系 (下)	秦望山 (14)
泉州瓦窑业調查紀要	阮道汀、王立礼 (26)
泉州拆城辟路与市政概況	王連茂整理 (37)
一九三八年馬來亞檳城华侨抵制日貨运动	吳梦超 (48)
旅菲华侨創办的南侨中学	陈奔尚 (59)
清代科举制度 (續完)	張仰薇 (68)
清科举时期士子晉京赴試旅途記事	陈师海遺稿 (90)
泉州佛教記述	苏秋濤 (99)
泉州婚礼遺俗	周石真、吳 堃 (111)
泉州封建婚姻的形形色色	刘瑜璧 (128)
补充訂正	(133)
附載: 政协泉州市委员会文史資料研究委员会 三年来工作总结	(136)

錢东亮血腥統治泉州罪行录

何 健 魂

提起錢东亮三个字，泉州四十岁以上的人都会联想到“錢魔王”、“歹錢”等。人們給他的綽号，正說明这傢伙的殘暴成性，人民恨之刺骨，原因他駐泉州时，真是“視人命如草芥”、“生杀予夺”、“炙手可热”，双手沾滿人民的鮮血。从1937年来泉至1938年冬离泉的二十个月內，据其卫士李荣貴的透露，被杀害者在八百人以上，茲就所知介紹如下：

（一）錢东亮的来历

錢东亮原籍江苏省，吳县人，毕业于上海体专、黃埔軍校步兵科第三期，上海复旦大学政治系肄业，是戴笠所領導的藍衣社份子、軍統特務，历任蔣軍的排、連、营长等。在漳州任营长时，曾因击毙其主管团长而一度被通緝，旋以后台老板“家叔”（？）錢大鈞（蔣介石的侍从室主任）和特務头子戴笠的关系，不久便告撤銷通緝，仍回部队任职。以后参加了閩西剿共，以其凶狠有“功”，为其主子所賞識，遂升任团长、八十师二三九旅旅长、付师长、师长兼閩浙边区警备司令。到了1941年，因为血債累累，民憤沸騰，特别是海外华侨向蔣偽“中央”控告得很厉害，伪福建省政府主席陈仪为緩和华侨的不滿，不得不将其撤职，改委十三补訓处处长李良荣为八十师师长。那时錢东亮还想抗拒，陈因命李良荣率十三补訓处队伍予以繳械，至此錢眼看大势已去，才将八十师师长职务移交出来，滾出福建。

（二）調駐泉州，狼子野心

1937年7月7日蘆沟桥事变，抗战軍兴，泉州的人民和全国人民一样，敌愾同仇，痛恨日本帝国主义侵略。蔣匪軍八十师二三九旅錢东亮，在蘆沟桥事变前奉調来泉，接替蔣匪軍七十五师韓文英旅。他一到不是充分运用群众的爱国情緒、发动群众团結一致、准备共赴国难，而是狼

子野心，一方面利用泉州国民党反动派内部的派系斗争，以达到其党同伐异、贪污舞弊、营私肥己的目的；一方面藉口防止汉奸的活动，建立各种特务网和恐怖组织，实则矛头针对共产党，坚决执行其“主子”的“攘外必先安内”的反动政策。

当1937年之时，泉州的派系斗争最为剧烈，特别是泉州军统复兴社的泉州日报头子庄澄波、郑健魂，与泉州军统黄珍吾派的福建日报头子蔡鼎常、谢杰英，往往为了互争一口之短长，不惜造谣中伤，针锋相对。次为军统与中统的陈泗蓀、汪波、万年芳、林庶应、林中民、王酌聊等之争，亦是党同伐异，不择手段。钱东亮原为戴笠领导下的军统蓝衣社份子，由于这一政治关系，所以他一来泉，便通过有关方面的介绍，与庄澄波、郑健魂、蔡鼎常、谢杰英等建立了密切的关系，并且最为看重蔡鼎常，盖那时蔡为商会的会长，要什么有什么。钱东亮在泉时，蔡的确曲意奉承，毫无吝色；钱之于蔡，亦实在言听计从，有求必应，这是后话，暂且不题。且说钱东亮一来，就将泉州军统两派的内部矛盾暂时统一起来，集中力量打击泉州中统的林庶应、林中民、汪波、万年芳、刘维椿等，为后来藉故枪毙刘维椿伏下了杀机，弄得泉州中统这些特务头子到处亡命，惶惶不可终日。

（三）藉口抗日，大张其反共反人民的罗网

以上所云，是钱东亮到泉州时的野心及其如何利用派系矛盾以达到其不可告人的阴谋，以下拟就其反动措施揭发如次：

钱东亮到泉州来的第一件“大事”是藉口时局紧张，“攘外必先安内”，成立了“泉州军警督察处”，委派所属团长董文敏兼处长，泉州日报记者庄华为通译员，许穆为侦探队长，林冲为队付。

又成立四个情报组，为其反共反人民的神经系统：

东区情报组长蔡蕃楚（东洛联保主任），助手吕鹏琦等。

西区情报组长何光伟（象峯联保主任），助手陈荣华等。

南区情报组长陈文英（云梯联保主任），助手柯松树等。

北区情报组长吴友根（西北联保主任），助手吴金陵等。

另一方面扩大县消防大队的组织，使其直属于泉州军警督察处领导，其组织系统如次：

大队长：谢杰英。

大隊付：陳文珍、黃漢杰。

教練官：吳 貞。

董事長：初為王毓松，後換蔡鼎常。

董 事：王魯石、謝杰英、陳文珍、劉國偉。

大隊之下轄四個中隊十二個分隊：

第一中隊中隊長：莊永山。

第二中隊中隊長：林德桂。

第三中隊中隊長：鄭煥霄。

第四中隊中隊長：莊乃端。

十二分隊從略。

又設一護機隊，隊長由陳文珍兼，班長李祖汀，固定的隊員二十餘人。

最初，全城的消防隊干部都要集中訓練，名為“消防干部訓練班”，班址設在本市元妙觀內，班主任為謝杰英，教育長為吳貞、王振坦，教官張光渡。內設一中隊，中隊長為李成懷。訓練期間四個月，結業時發有結業證書。在訓練期間，錢東亮經常前往講課，灌輸他那套反動的理論。

以上兩個組織，前者為地方上的土豪、特務、流氓集團等，其首要的任務名為捉漢奸、土匪，實則是對付共產黨。后者雖多數為逃避兵役的壯丁，其骨干份子也盡為地方的無賴、流氓，其領導集團則盡為泉州軍統的福建日報派頭子，其任務名為負責地方的消防工作和協助駐軍逮捕漢奸與壞份子，實則已落入特務之手，用以作為派系鬥爭、對付共產黨和愛國民主人士的御用工具了。所以消防隊員都有武器，都可抓人，因此他們曾在一次偽福建省主席陳儀與蔣匪南昌行營辦公廳主任朱培德南下視察時得到嘉獎。

除此，又在保長訓練班期間，倡組大刀隊，象峯、云梯二聯保首先響應，那時錢正命令肅清流氓，何光偉、陳文英就乘機吸收流氓中一些有“武藝”者為隊員，其主要負責人為：

象峯大刀隊長黃××，隊付蔡清培、楊一同（兼教練）。

云梯大刀隊長林義根，隊付王永忠（一說蒲江海）、柯松樹。

以後明倫、梅石、開元等聯保都有組織，如明倫大刀隊長吳庚年，隊付張烏良。

这些大刀队的組織已成为錢东亮以后反共反人民的刽子手，要杀人，他們就磨亮大刀，穿着特制的服装，以“蜈蚣展鬚”的形式列队前导，招搖过市，造成恐怖的气氛；杀了人以后，錢还特許他們手提大刀，到本市的大百貨公司、大商店去敲詐勒索。

(四) 成立組訓机构，培植反动勢力

錢东亮在閩西时，曾运用“保甲連坐法”、“以杀止杀”、“乱世用重典”等法西斯手段，杀了不少的共产党员和人民群众；到了抗战之时，更变本加厉，将在閩西的那一套搬到抗日前綫的閩南来应用。他除了大会小会宣揚其在閩西所謂“行之有效”的“保甲連坐法”，一再命令其所轄的泉州地区的晉江、南安、惠安、同安、安溪、永春、大田、德化、莆田、仙游、福清等县的伪县长，成立地方的組訓机构，发展反动勢力。茲再就記憶所及，追記如下（主要是泉州，包括現在的晉江县）：

1937年蘆沟桥事变后，他命令泉州（晉江县）各联保选送壮丁五名以上（視联保的大小而定），交其所主办的“晉江县壮丁干部訓練班”受訓，期限二个月。班址設在泉州承天寺內，膳食、服装等費由各联保自筹，每人七元（这給各联保一个貪污舞弊的絕好机会），結業后仍回各联保充当基干，协助联保組織壮丁后备队。訓練时以术科、游击战为主，政治科为次。

同年秋間，再命令伪晉江县长張斯慶成立“晉江县保长訓練班”（这是第二期），班址設在泉州明倫堂（受訓对象包括联保主任），訓練期限二个月，張任班主任，吳怀卿任教育长。

在这一年，还成立了“晉江县壮丁基干队訓練班”，班址分設在泉州明倫堂和承天寺內，每保二人，年龄十八岁以上，二十五岁以下，双丁或独子均可（在学的学生免訓），期限三个月。来訓期間，須交洋造枪二桿、子弹五十发，膳食、服装、什費准由各保筹充，結業后保証遣返联保成立壮丁联队，不征入伍，純为民兵性質，后竟食言，部分被强送入伍。

1938年春，又成立“晉、南、惠壮丁自卫大队訓練班”，班址初設泉州开元寺，后移东街旧府署，每联保选精壮青年八名至十名，年龄自十八岁起至廿五岁止，学历以初中毕业为准（当时各联保选送的青年，文盲也不少），在訓期間，各联保須交洋造盒子枪或洋造步枪一桿，附子弹五十发，膳食、服装、什費准由各联保筹充，期限三个月，毕业后送各該县充

当县自卫大队中的分队长（一说送各县充当乡队附）。此外还令所辖其他各县同时开班训练，以各该县县长、驻军长官为主持人，办法同。

1938年春，又在泉州开元寺成立“晋、南、惠妇女干部训练班”（后移东衙旧府署），令各联保选送女青年三至五名，初中程度（当时文盲的家庭妇女被选送的很多），其办法和男壮丁一样。但毕业后留一部分为县国民兵团妇女检查员，余概回原联保当妇女救护队队长。

除了以上的训练班外，还有商训队、党训队、工人自卫队等反动组织。

（五）党同伐异，枪杀刘维椿

1937年旧历八月初一日下午二时，钱东亮在泉州中山公园（现在的公共体育场）召开“晋江县第一区壮丁基干队检阅大会”，并点收枪械。在点收过程中，发现城区明伦联保交去的枪械有一部分是土造的，除按保追究外，立将参加的部分保长当场扣留捆绑，声称要就地斩决；又以联保主任何健魂领导无方，应负连坐罪责，也要一併砍头示众，以维战时“法令”。当时，钱的卫士以事出突然，未敢下手，他遂拔刀准备亲下毒手，那时，晋江县长张斯摩（军统）乃急趋前拦刀，第一区区长陈良才（军统）、教育薛莹（军统）亦均跪下要求宽限三天，保证令其购买洋枪交换。这时，钱转另追究南薰联保主任刘维椿人枪为何俱不照送？当日刘维椿正发瘧疾，未能参加，仅派主任干事陈晓民出席。钱就令卫士将陈捆绑起来，候令处决。陈一时真吓得面如土色，苦苦哀求，再三说明他不是联保主任，不能代人受过，愿带卫士去抓刘维椿。钱厉声问道：“刘维椿现在那里？”他说：“现在联保办公处打摆子。”钱益怒道：“他妈的！不来参加开会，却在联保办公处‘打牌子’，分明藐视战时法令，抓来！”遂令卫士四名，随带大刀四把，跟陈到刘维椿办公处来。那时（三时许），刘正卧床发高热不能走，这些“如狼似虎”的卫士，就将他架到街中，叫一辆人力车载走。一到会场，不山分说，钱就下令枪毙，即时执行。这事立刻轰动全城，议论纷纷。中统泉州的特务头子遭此打击，一时大有兔死狐悲、物伤其类之感，于是急向其上级主子哭援，同时利用其爪牙在群众中制造“舆论”，企图藉此向钱施加压力。无如钱东亮仗着他的后台直属蒋介石的亲信，有恃无恐，况目前又是枪桿在握，为了对付中统，也派其妻弟韩泽梧到厦门招待各报记者，同时利用泉州、福建二报和他的杀人布告，给刘维椿来个“该死”的十大罪状，其中有一条是违抗战时的紧急

“法令”；还有一条是私通敌伪，图謀不軌（大意如此）。这当然为刘維椿的同党（中統泉州特务头子）所不甘心，他們乃进一步通过海外侨团向“中央”控告，至此双方愈演愈烈。到了1938年夏，錢竟以汉奸嫌疑的罪名，把汪波、万年芳也逮捕起来，后以福建省党部主任委員陈肇英电保始获釋放。釋放后，他們在泉州再也站不住脚了，其他中統分子林鹿应、林中民、陈泗蓀、王酌卿等亦逃之夭夭。一直到了錢东亮离泉，中統在泉州的“霸业”才获“中兴”。

現在再回过头来談談刘維椿之死，是不是何健魂的替死鬼的問題？揭开内幕，并不如此。原来本人是属于軍統复兴社泉州日报派的，算来和“歹錢”同是党，然而在枪毙刘維椿之前，本人在各种會議上被錢东亮目为不大听话的手下；其次，錢东亮一来泉州，軍、宪之間經常发生摩擦，而本人和宪兵营长是有一定交情的。有一次，錢东亮授意泉州軍警督察处的情报員王台祿、黄石英，要他們寻找駐泉宪兵的弱点，以便乘机打击，王、黄就捏造了一条假情报，說駐泉宪兵营七十五連戡連长包庇东街海後巷石牆边一間咖啡店，后来这案水落石出，王、黄二人解省判罪。因为这案是发生在本人所轄的明倫联保境内，所以在审讯过程中，宪兵营要本人加以証明，因此錢对本人就进一步由不乐意而很生气。还有其他的原因，但主要是为了使人不疑他是党同伐異的关系，故先来个詐杀本人，然后真杀刘維椿，以达到其欺騙群众，敦乖本人，消灭異己等。請看要杀本人时，县长趋前攔刀，区长、教官跪下求情；而要杀刘維椿时，这些人却个个袖手旁观，一言不发，也就足以解答这个謎底了。

（六）一紙战时紧急法令，多少无辜人头落地

1938年5月12日，廈門淪陷于日寇之手，泉州頗成國防前綫，在这时团结禦侮，实为当务之急。可是“杀人魔王”錢东亮——藍衣社訓練出来的大坏蛋，却认为特务網早已佈置好了，反动势力亦早已树立了，異己亦已排斥掉了，泉州地区已是“孤家寡人”的天下了。为了坚决貫徹执行其主子的“攘外必先安內”，說得恰切些，安內而不攘外，就藉廈門的淪陷，集中力量反共反人民，他大肆叫囂“治乱世用重典”、“宁肯錯杀九十九个好人，而不放过一个坏人”等，使整个泉州，在人心惶惶中，更置于法西斯蒂刀光血影的威胁下，多少进步的青年、无辜的人民被戴上汉奸嫌疑的帽子，誣为違反战时的紧急法令，甚至所謂“惡种无善根”

等，被拉出去砍头、剖腹示众、綁赴刑場枪决，或在三更半夜秘密用大車載到荒郊外，一批批活埋，用小船載到海里去一串串填海。除了极个别的人，一被抓去，家属央托“对路”的人（泉州軍統特务头子）才保无事；一般幸而不死者，在羈押期間，都被刑得遍体鳞伤、渾身焦烂、面目全非才被釋放出来。茲就个人所悉，条列于下：

（1）1938年5月，廈門淪陷后，有許多义民由廈門經同安轉泉州来，其中有个同安丙洲籍青年陈兴，另一个同安石碼籍青年吳文章，被泉州軍警督察处偵探队长許穆、林冲等，以有汉奸嫌疑拘送錢东亮，他先施以烙刑，繼以其所謂善能看相的荒唐审理法，將陈、吳二人押来看看，一口咬定他們有“汉奸相”，喝令特务营长派兵一排，押往涂山街头十字路口，綁在电杆上让群众公决。于是陈、吳二人被日寇弄得无家可归，千辛万苦投奔大陆，又被錢东亮的特务排长呂永祥和他的士兵，一个綁在生活飯店（現在的滿堂飯店）門口的电杆上；一个綁在南園醬料店門口的电杆上，然后宣佈交由群众公决。那时泉州的人民很痛恨日寇，更痛恨为虎作倀的汉奸，一听说被綁着的是汉奸，不由得义愤填胸，拳足交加，有的甚至用火把燒二人的皮肤。可憐这二人，一时被打得口吐鮮血，暈厥过去，最后才被錢的军队先用刺刀从前胸刺透后背，剖腹挖心，砍头示众两天。

（2）1938年旧历8月初8日，泉州西街开元口西塔前，有个族非归侨黃紹年（又名回春），为錢下令象峯联保主任何光偉帶領大刀队逮捕到他司令部来，誣其改名有汉奸嫌疑，又說他和廈門通信，为日本大东亚院廈門派駐泉州活动的地下人員。黃虽矢口否認，亦无罪証，但錢謂他有看相法，叫他跑步，等到黃在跑步时，他却乘其不备，將卫士背上的大刀抽出来，向黃的頸上猛砍过去，第一刀將肩胛連皮帶骨砍掉了一大片，黃馬上扑倒在地，任其乱砍而死，死后又被剖腹示众。

（3）1938年旧历8月間，泉州北門外霞井村，归侨吳銘三，与南安丰洲黃英奇之子先后均因身帶小鏡子，为西北联保主任吳友根和泉州軍警督察处捕送二三九旅司令部，誣其身中帶有小鏡子，是要为敌机指示目标，有汉奸嫌疑，經錢置以重刑之后，虽无具体証据，亦都被押往南陂場公开斬决示众。

（4）1938年10月間，泉州东門外庄任村漁民林鹹父子因有涉及在海上打劫罪，被东洛联保民团长呂鵬琦捕送二三九旅司令部，共十

岁幼孙亦同时被捕，一併处死，押往泉洛車站杀头，那杀头的布告上說，其幼孙之斬决，系“惡种无善根”故也。

(5) 1938年旧历四月間，泉州市东街前田巷口門牌390号人力車館館东林万富（惠安县籍），因該館有三个人力車工人（姓名不詳）拉車至南安官桥，为当地的駐軍所逮捕，誣为在放机空襲时以白毛巾指示目标的汉奸，解到二三九旅司令部訊究。錢以这三个汉奸（？）都出在林館中，林一定是个汉奸头的，所以派人力車公会会长林寿蛟帶同警察到林車館中，作作檢查卫生，說林館沒有卫生，要將他帶到警察局去，从此一去即无消息。隔了四、五天，正是旧历端午节，錢东亮的司令部內，杀人的軍号声突然凄厉地鳴着，接着押出四个已被烙刑到一息奄奄的“犯人”来，先头的一个就是林万富，后面的三个就是他的人力車工人，他們都不能走了，因此临时叫了四輛人力車給他們乘。当車走到林万富的門口，林的家属觀此情况，不禁放声大哭，哭声喚醒了林万富的知觉，他睜开无力的双眼，用尽力量使足一頓，向他的家人暗示他是屈死。这些人被押到南較場，一併綁在泉秀路旁的电桿上，听任群众“公决”，然后刺胸、剖腹、砍头，示众二天，方准其家属备棺收殮，状至可怖。

同年后一个月，泉州市东街公界巷內人力車館館东庄季春，又名庄和猷，惠安县籍，被誣与林万富汉奸案有关，烙刑后虽无实証，終被押赴南較場斬决。同年义全后街人力車館的莆、仙、惠籍的人力車工人被云梯联保主任陈文英逮捕三十多人送司令部，誣其在敌机空襲时有汉奸嫌疑，被錢东亮集体秘密杀害。

(6) 1938年夏，泉州市鎮撫巷內居民辛曉春、許回祿二人被誣为有“汉奸嫌疑”，經錢下令逮捕，烙刑迫供，累及該巷律師卢清苑事务所姓吳的書記被押赴南較場斬决。

(7) 1938年5、6月間，西北联保主任吳友根伪造汉奸的密件，派人密藏于堂叔刘維奎家的粟桶中，然后捏造情报，向錢报告。錢据报后，馬上派了軍警督察处的特务前往搜查，果于刘的粟桶中發現有“通敌密件”，遂予逮捕下獄，虽經被害人的家属央托蔡鼎常前往解釋，无如錢以“証据凿凿”，决处极刑，不久終被押赴南較場斬决，杀后又將其死尸加以侮辱。同时以汉奸嫌疑被害者有吳維宜、林靖均等；刘維奎之姪刘賢吼亦被判处陪斬。

(8) 1938年夏，錢东亮在北門城脚失掉了一批軍用电桿，要吳

友根追查，其实电桿的偷盜者正是吳友根，于是吳就嫁禍于人，臨時在門城脚抓了一个江苏省流落于此的游勇，解送二三九旅司令部，誣指为此人所偷盜的，錢据此便不加审問，立刻下令押赴刑場斬決。

(9) 同年夏天，錢东亮率領所部特务营前往晉江南門外石獅区沿海視察防务，途經石獅，順便視察部队及区署，适有一批永宁联保及其他联保送来待檢的煙毒人犯，要送泉州禁烟戒毒所进行戒毒，暂时寄押区署拘留所內，被錢看見，遂令該区区长把这批毒犯的案卷拿給他审閱一下，他看后立刻提起笔来，批將許經普、施性乾、蔡由章等十余人押出斬決，当地群众看了一时真是莫明其妙。

(七) 填海、坑埋，杀人如草不聞声

錢东亮之在泉州，前期他的杀人可謂公公开开，毫无顾忌，他的反共反人民的“法宝”是：一手高擎汉奸的黑帽，一手揮舞閃閃的大刀。这“法宝”开头頗能起一些障眼法的作用，可是不久就被人民看穿了。另一方面，海外的华侨反感得很厉害，特别是菲律賓的华侨反感最烈，他們在海外口誅笔伐，公憤得很。于是他也就来个由公开而秘密，使你表面上看来他的屠杀行为已有所收敛，实际上他是悄悄地在于着更大規模、更野蛮的杀人灭屍的罪恶勾当。这中間，到底被害者有多少人？那些是該死的、那些是不該死的？就不是局外人所能知道了。但是儘管如此，因本人当时所担任的反动职务是明倫联保主任，又是属于軍統泉州日报派的，故不无所聞，因就所知忆录如下：

(1) 我所知道的錢东亮將人秘密載去填海的地點是秀涂港封鎖線上，这里填的人再多，屍首也絕對无法內流，不被发觉。

1938年夏，錢东亮藉防止游民暗为日寇內应的理由，把全市凡屬外省的游民，都由泉州軍警督察处强押集中在承天寺，一夜之間，这些人不知哪里去了。事后据蕭江海的透露，是全部載到秀涂港封鎖線上去填海了。按这些外省的游民虽沒有固定的职业，也未聞滋生事端，有的还經常制造一些玩具出賣度生。

在消灭了游民之后，錢东亮的黑手又进一步指向乞丐，他說：“乞丐是无用之物，既不事生产，又浪費粮食，且易为日寇所利用，要予以集中看管。”因而下令泉州軍警督察处会同各联保的保甲长，將进賢境乞丐营和流散在街上、破寺庙中的乞丐，全部押集明倫堂，到了隔日，这些

可憐虫也都不知去向了。以後本人從當時的救濟院長吳劍青（解放後鎮壓）口中，获悉他們也是被秘密載到秀塗港去填海的。

（2）錢東亮將人坑埋的地点傳聞有三處：一為東門外的槍山；二為西門外的潘山；三為府后山（即其司令部后的小山）。

坑埋的過程是這樣的：事前派所需的工兵若干人，前往指定暗殺的刑場，挖掘坑埋的屍窟，深約五尺左右，寬約七尺左右。刑時將犯人推落窟中，然後工兵以土壓之，使其血氣上升，呼吸急促得快要窒息，面孔脹得由紅轉黑，他們才用鋼針插入其腦皮內，迨至鋼針拔出，那滿紅的血漿，就有如掉了水龍頭的自來水一般，從針傷處噴射出來，直至血盡氣絕，最後乃用土填平。還有一種辦法是：刑時將犯人一個個用刺刀刺死或砍掉腦袋，挖掉心肝然後坑埋。總之，形形色色，慘絕人寰。

（3）錢東亮將人秘密殺害是使用幾種慘無人道的酷刑：用大頭針刺入指甲內；用鉗子將指甲摘掉，在血淋淋的指甲頭上滴下鹽滴；用電話機轉動發電，使用電刑；用濕布復在犯人的背上，然後用熱熨斗熨下，熨後掀起濕布，這時連背皮也粘下來，他們還予噴洒鹽水，使犯人一時痛澈肺腑，任是金鋼鐵漢，再也難以熬住；還有用汽油灌入口、鼻（有的用辣椒水）；用篾香燒皮膚；將犯人倒吊，然後用大石頭吊在頸上，命令士兵抽皮鞭或用槍柄毆打；用火叉烙皮膚等。如系女的，還有用香灸乳頭；用豬鬃刺乳部的特殊刑法。

到了要將犯人載去執行秘密殺害時，為防犯人沿途喊冤，除將犯人五花大綁外，復用削尖炒過的竹尾紮布，插入犯人的咽喉中，口包紗布，使其無法聲張。如果要秘密殺害的犯人數量不多，他們往往把犯人用鐵綫綁在軍車後面，軍車開動時，那犯人也就活活被拖死了。

錢東亮實行秘密殺害的事件，外人不能詳知，現僅就當時傳聞所得回憶追記如下：

1938年夏，泉州塗門外后坂村村民施教部，祖籍台灣，在泉謀生五十餘年，因有漢奸嫌疑（？）被捕下獄，誣為日寇在泉活動的地下人員，一面置以重刑企圖迫供；一面下令沒收其財產，迫令交出其存儲在中國銀行的款項一萬七千元。交出後終以沒有罪証，而使用秘密殺害滅屍的狠毒手段。不久，其妻李氏以夫死的不明不白，家破人亡，遂亦自盡而死。

1938年秋，泉州南岳后街光華眼科電療醫院醫生李錦祥，

祖籍台湾，居泉业医很久，在钱东亮使用恐怖的手段迫害台湾籍同胞的当儿，有人悄悄告诉他：“钱东亮要抓你！”他先是不信，说：“我又没有做过什么坏事，他抓我干么？”后来看形势越来越不妙，才决定偷偷逃走，但此时钱的特务已经暗中监视他了，而他却一点也不知道，还到好友刘庭栋那里去辞行，因为他未明言，刘并不悉。那一天，刚好刘有一友人（南安人），姓陈名荣德，到厦门办好出洋的手续（厦门沦陷后，厦门侨务局迁来泉州办公，要出国的人经驻泉的厦门侨务局批准，就可到厦门敌伪侨务局签证，然后赴沪搭船出国），回南取行李，路过泉州，遇洪水，是晚投宿刘家，刘看他咳嗽得很厉害，就带他给李锦祥看病，就这样，李、刘、陈三个人都被埋伏着的特务一齐抓走了。最后都被秘密处死灭属了事。

1938年，泉州南门外浦口村，有个厦门沦陷前一向川走泉、厦之间的走水商人黄必皮，于厦门沦陷后逃回故乡，事为钱东亮的泉州军警督察处所悉，密飭西区情报组（它对外公开称刑警队）组长何光伟将黄抓来拘禁于一密室中，指使助手陈荣华滥施体刑、垫砖、灌汽油等，要迫使黄自己承认是汉奸，但黄坚决予以否认，所以最后就被刑死了。黄必皮死后，何、陈二人密议将尸体棄置于许厝埕菜园内古井中，井口用大石板盖住，上堆瓦砾，使人没有注意到此地有一口井。这事至解放后，才由公安机关破案挖井，起出死者的骸骨，由被害者的家属领回埋葬。

1938年，泉州市中山中路祝三医院配药员魏凤仪，本市北门大城隍口人，被钱的侦探组长何光伟指有汉奸嫌疑捕解二二三旅司令部，虽经被害人据理否认，也无确凿的证据，终被秘密杀害灭属，家中留下老母小妹，情至可憫。

1938年，泉州南岳度量衡制造店的主人陈文清（绰号秤仔清），因与刘维椿合影事，被诬为涉有汉奸嫌疑，被泉州军警督察处侦探队逮捕下狱，终为秘密杀害灭属。

1937年中共閩中游击队为了抗日救国，从莆田老区开到泉州来，驻在承天寺。钱东亮千方百计，威胁利诱，要缴抗日队伍的武装，收买队长刘突军同志，一切的手段都无效，乃不惜进一步使用更为卑劣的手段，乘刘同志离泉到閩中开会去，派人秘密暗杀于莆田，同时遇害的还有另外二位同志。

1938年，泉州抗日后援会的职员、中共地下党员辜仲剑同志，曾

被逮捕下獄，後經抗日後援會的部分委員設法營救始獲釋放，但錢仍派其爪牙暗中監視一段時間。幸終于設法脫險避往他處，繼續從事抗日救國工作。

在錢東亮的時代，泉州各車站、城門口，均設有軍隊檢查來往旅客的衣箱、手提包，遇有旅客的衣箱、手提包中帶有紅色的東西，均被拘留嚴密殺害，弄得“其存其歿，家莫聞知”。

(八) 荒淫無恥的生活

錢東亮不但是一个杀人的魔王，同时也是一个色中的餓鬼，他为了滿足个人的兽慾，不惜使用种种下流的手段。下面仅就个人所知追記如下：

1937年夏，泉州市南街頭老福記西裝店有个童养媳×××，生得頗有凡分姿色，为錢所看見，立刻垂涎三尺，必欲图之而后甘心，当經謝杰英与余福清二人利用权势威胁利誘而成。錢是有“俱內癖”的，那时要娶×××为妾，生館髮妻韓泽芬大发雌威，乃密藏于东街土地巷陈帳家。翌年夏天，韓泽芬自泉返沪省亲，这事遂由秘密而公开，由晉江县商会会长蔡鼎常、秘书謝杰英擇日为其举行婚禮，筵設在後誠黃克繩家中，开支达數千元，这些錢都是蔡鼎常、謝杰英二人由同安白兔港走私賣敌的一部分利潤撥与应酬的。

1938年夏，上海有个正吉京剧团来泉州大光明戏院（现在的人民电影院）演出，这个剧团里面有个女旦虞艳云，綽号桌头嫵，生得姿色秀麗，錢就利用星期日請她打牌，后竟設計留宿，实行强姦，以洩其兽慾。

泉州市后誠侨眷陈××（抗战结束后跟美国人走了），此人来自菲律賓，善交际，喜打牌。1937年有一天，在余福清开的体育用品社二楼打牌，适錢東亮及其副官錢化龙来找余福清，他們一看便起淫心，当經授意余福清，設計勾引陈××，果于七天之内陈便被誘奸上手了。从此余福清以“拉皮条有功”，大为錢東亮所賞識，凡有說情，凡无不通，手头收入，數目可觀。也因为如此，有一次陈在余的店中，竟因分配謝礼不均而大鬧起来，互揭对方的隐私，一时路人观者如堵。

1937年，晉江县政府有个女秘書，姓譚名志英，是本省閩侯县人，毕业于上海复旦大学法政系，芳龄二十余岁，才貌双全。这事被錢聞知，有一天藉打白鶯鶯为名，手提猎枪直趋忧乐亭会客室，当有人报与县长張新耀，張急下楼欢迎。他深知錢東亮是个好色之徒，特令女秘書譚志

英担任招待，以示巴結。自此錢常派他的小車来接譚志英到他的官邸去打牌。当时譚亦知錢、張的用意，无如迫于权势，祇好任其摆布，于是由姦污而怀孕，終被納为第二小妾，先仍密藏于陈焜家，后移藏于后誠黃克福家。

1937年，晉江妇女总队中队长翁露生，錢常以长官的身份請她打牌、吃酒，亲密逾常，那时翁尙未婚，因此内幕新聞頗多。尤其恶劣者，于空襲警报时，指定三县妇女干部訓練班的學員疏散于北門外一峯书附近的北帝庙，他則藉詞邀請學員个别談話，实則是乘机挑挑一二有姿色的女學員到他地下室进行戏弄和侮辱，所以被其个别談話的人，出来以后无不垂头丧气，敢恨而不敢言。

1937年，錢剛調駐泉州不久，莆田县有个女飛行員×××來訪，盖与錢原为上海东亚体专的同学，此次來訪，实系順途拜会性質。不料錢竟起淫心，先作为热情招待，开东街大观楼旅社（那时泉州最上等的旅社）二楼七号房作为宿舍，設筵請她。×住泉州數天，有一天晚上应朋友的宴会返寓，錢东亮深夜來訪，竟乘机予以强姦。×××只好暗呼倒霉离开泉州。

錢于1938年往莆田視察防务，行轅設于莆田城关鯉湖大旅社，有一天順途視察第一区的区政，在区署内拘留所中，見一青年女犯，生得相当秀丽，經過調閱案卷，又悉这女犯是高等学校出身的政治犯，回行轅后就下令卫士李荣貴前往提取，藉口他要亲自审訊。提来之后，竟予暴力强姦，到了第三天臨返泉州前，才将这女犯交回区署，令該区长解交当地駐軍处理，又密令当地駐軍予以斬决，前后時間不过七天。这是錢的卫士李荣貴无意中透露出来的。

古語云“上行下效”，因为錢的好色，所以他的左右也是一群好色的傢伙，从政治部主任、副官主任到卫士等，都有其不可告人的乱搞女人的丑事。如政治部主任鍾任夫，于寓居东街前田巷内时，曾經姦佔鄰居一少女为妾（这少女是三县受訓的女學員），鍾离泉时，强将这少女挟帶而走。

（九）白兔港走私資敌

1938年晉江县商会会长蔡鼎常告訴錢东亮，从同安县白兔港出口物資供应廈門敌伪，利潤很大，苟能与当地陈姓族人联系，利用他們出